

# 南通市化工学会

通化学〔2024〕2号

## 关于报送 2024 年度石油化工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各主管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全市职称工作部署，2024 年度南通市石油化工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拟定于 8 月份进行，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相关政策

（一）评审条件。按照《江苏省石油化工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可到江苏省工信厅网站或南通市职称网下载）。

（二）申报人应符合继续教育相关要求。

### 二、申报范围及要求

（一）全市各企、事业单位中，需申报石油化工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

（二）留学回国人员可不受职称、资历等条件的限制，根据本

人实际水平、能力和业绩成果直接申报评审。

(三) 暂不接受离、退休人员申报。

### 三、申报程序

(一) 个人按要求完成网上申报同时准备书面申报材料。

(二) 单位检查申报人网上申报信息，对申报人的材料进行审核（盖章签字）后报送至相应的县（市）区或市主管部门。

(三) 各县（市）区或市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相应的证书、业绩佐证材料等复印件上签字盖章，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申报材料。

### 四、申报材料要求

1. 评审申报表一式 3 份（网上申报后下载打印，不装订）；

2. 简介表：一式 8 份（可在南通职称网上下载，不装订）；

以下各项按顺序装订成册，中间用彩色插页分隔。

3. 身份证复印件；

4.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具有多个学历的应同时提供。

其中，非全日制学历还应提供学籍登记表或国家教育部学信网电子注册证书信息）；

5. 现职称证书及单位聘用合同复印件；

6. 近 3 年年度考核表或任期考核表复印件；

7. 继续教育证书原件；

8. 相关的获奖（表彰）证书复印件；

9.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10. 发表或撰写的专业论文；

11. 反映本人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方面的佐证材料等。

## 五、申报时间安排

各县（市）区、相关部门或单位，应按照本通知要求，抓紧布置申报工作，检查督促单位和申报人完成网上申报（登录江苏人社网办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注册并申报），网上申报时间于7月15日截止，请及时汇总申报材料，认真进行初审（网上申报请认真填写，今年拟采取无纸化申报模式，所有材料以后台为准。）并于7月25日前将需要的纸质版申报材料报送市化工学会，逾期不再收理。

## 六、有关事项说明

已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人，按同级转评要求进行申报（不需要助理工程师证）。

申报人员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证等材料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31日，任现专业技术资格时间（任期时间）计算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

### （二）报送材料地点及联系方式

1. 地点：南通市化工学会（南通市姚港路35号二楼）。
2.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缪佩佩 18806276484（微信同号）、张海滨 13912270446

南通市化工学会  
2024年4月29日

---

报送：南通市职称办